

证券代码：000697

证券简称：炼石航空

公告编号：2026-030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6 月 23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23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6 月 2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6 月 16 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 2999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对 2025 年度董事薪酬确认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分别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3、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6 月 17 日至 6 月 19 日(工作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00)

2、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西航港大道 2999 号（邮政编码：610200）

3、登记方式：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委托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及代理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件和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加盖法人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及代理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到公司资本运营部（证券事务部）办理登记。异地股东可以先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兵

电话及传真：028-85853290

5、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二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697”，投票简称为“炼石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6 月 2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06 月 23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f.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f.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